

中国珠算协会颁发协会章程

本刊讯：中国珠算协会已于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在秦皇岛市开会宣告成立。为了便于开展学术活动，协会下设算法研究组、珠算史研究组、算具改革研究组、珠算教学法研究组、三算结合研究组、等级检定研究组、国际珠算资料组和珠算普及研究组。最近，中国珠算协会章程和中国珠算协会常务理事会名单，已报经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同意，现刊登如下：

中国珠算协会章程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五日中国珠算协会成立
大会全体一致通过)

- 第一条 本会定名为中国珠算协会。
- 第二条 本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协会团体会员，是从事珠算活动的群众学术团体。
- 第三条 本会以开展珠算学术、教育和研究活动，提高珠算的应用功能和教育功能，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为宗旨。
- 第四条 凡是热爱珠算事业，从事珠算活动，有本会会员二人介绍，填写申请表，经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同意者为本会会员。各省（市）自治区珠算协会为本会的团体会员。
- 第五条 会员的权利。
1.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2. 有优先参加本会组织的各种活动的权利；
 3. 有对本会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的权利。
- 第六条 会员的义务。
1. 遵守本会的章程，接受委托任务；
 2. 积极参加本会活动；
 3. 提供研究成果和资料。
- 第七条 组织。
1. 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为本会的最高权力机关，由代表大会选出理事若干人组成理事会，在大会闭幕期间执行大会职务。
 2. 理事会选出会长一人，副会长若干人，秘书长一人，付秘书长若干人，常务理事若干人组成常务理事会，主持日常工作。
 3. 理事会下根据工作需要设置必要的办事人员和机构。
- 第八条 会议制度。

1. 全国会员代表大会每三至五年召开一次，改选理事会；
 2. 理事会每年召开一次，讨论研究布置各项工作；
 3. 常务理事会可根据需要决定召开各种学术活动会议。
- 第九条 本会积极开展下列学术活动：
1. 组织珠算学术交流；
 2. 制定珠算技术等级标准，协同有关部门组织各种规模的珠算比赛；
 3. 研究和编写各种有关珠算教材；
 4. 搜集和编辑有关珠算资料、书刊等；
 5. 研究算具制造和改革；
 6. 其它有关珠算事宜。
- 第十条 本会会员会费另行规定。
- 第十一条 各省（市）自治区珠算协会在业务方面接受本会的指导和委托。各省（市）自治区珠算协会的章程可参照此章程自定。
- 第十二条 本章程经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通过，报经中国科协批准后施行，修改同。

中国珠算协会常务理事会名单

名誉会长 陈如龙 董纯才
顾问 华印椿
会长 姜明远
付会长 姚耐 陈梓北 李新 殷长生
秘书长 李新（兼）

常务理事名单（按姓氏笔划为序）

于钟鸣 王武林 石奎 华印椿 孙克定
刘铁澂 朱永茂 吴英东 陈如龙 陈梓北
陈兰临 严敦杰 周文森 周钧 李新
张铮 姜明远 姜士贤 姚耐 殷长生
黄继鲁 蒋畅行